

关于慈溪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及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(摘要)

2026年2月3日在慈溪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
慈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一、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

2025年是“十四五”收官之年，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，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高质量建设共同富裕现代化新慈溪迈出坚实步伐，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实现3013.87亿元，成为全省首个经济体量突破3000亿元的县市。综合实力、投资潜力分别稳居全国百强县第6位和第2位，第11次荣获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，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5400亿元，居全省县市第1，获首批“浙江制造天工鼎”金鼎，对口帮扶川鄂皖减贫模式荣获联合国第六届全球减贫最佳案例。从市域层面看，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如下特点：

(一) 稳增长提效能，经济韧性彰显。有力有效应对外部环境冲击，经济运行总体保持平稳健康态势，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001.03亿元，增长4.5%，经济体量迈上2000亿元台阶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17.5亿元，增长12.5%。居宁波第1，外贸自营出口总额增长5.2%。完成财政总收入235.6亿元，增长4.8%，其中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8.5亿元，增长2.5%。全市城镇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8.25万元、5.58万元，增长3.5%、4.7%；全市银行不良贷款率0.6%，全面落实中央一揽子增量政策和存量政策，迭代实施新一轮“8+4”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，年度兑付资金74.785亿元，兑付率100%。

(二) 育动能促转型，产业升级见效。“两项整治”持续深化，盘活低效用地2689亩，改造提升厂房229万平方米，整治提升传统块状行业企业1891家，“两项整治”牵引传统优势产业内生裂变入选省首批新质生产力典型案例。省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改革试点牵引有力，科技成果转化指数居全省第4，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达3.62%，新获专利1.5万件、居宁波第1。新增国家重点“小巨人”企业3家，新增科创板上市企业1家。新增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1家、国家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6家，新增创新型中小企业46家，累计有效

期内806家、居宁波第1，新增6家企业入选省级数字化车间。宁波市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现场会在我市召开。

(三) 抓投资扩内需，发展支撑加固。连续第四年深化实施投资攻坚专项行动，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50.2亿元，增速高于宁波9.8个百分点。甬嘉甬甬高铁开始桥梁架梁、高铁慈溪站房开工建设，宁波市域铁路慈溪线铺轨施工，市级210个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227.6亿元。抢抓国家政策窗口期，列入中央预算内投资、超长期特别国债、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24个，争取资金41.2亿元。加大“双招双引”攻坚力度，落地亿元以上项目36个、总投资65.8亿元，其中亿元以上制造业项目2个、总投资31.3亿元。发放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9.8亿元、占宁波18.5%，带动销售超70亿元，限上零售业商品销售额增长20.7%、居宁波第1。高质量建设全球智能家电创新中心，“智能家电馆”建成运营，慈溪智能家电入选中国消费名品。

(四) 深改革扩开放，发展活力释放。高标准抓好12项国家和省级改革试点，聚力推进14项牵一发动全身重大改革项目，村级组织资产负债表融资模式入选全国金融支农十大典型案例。国资国企改革稳健深化，市直公司实现AA+主体信用等级全覆盖，新增AAA主体信用等级1家。推动外经贸高质量发展，成立宁波首个海外投资综合服务中心，持续发力内外贸一体化，省级内外贸一体化领跑者企业数达55家。实施海关高级认证企业提质扩面三年行动，AEO认证指导中心成立，新增认证企业7家、累计20家，前湾驿淘入选首批省级跨境电商直播园区(基地)试点，全省电商助力出口转内销启动仪式在我市举行。

(五) 优布局提品质，城市能级跃升。深入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省级试点，持续推进新城河等重大板块开发建设，开展南部沿山区村庄整治提升行动，完成“县城—中心镇—重点村”发展轴空间专项规划编制，《慈溪市保障性公共服务设施专项规划》入选省首批乡村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典型案例、宁波唯一。推进老城区有机更新和片区功能重塑，2个片区成功入选省城市更新片区试点。深入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，PM2.5平均浓度26微克/

立方米，9个市控以上考核断面水质功能区达标率和优良率保持双百，蝉联美丽浙江建设考核优秀。全市刑事立案数、电诈案损数、道路交通事故人数分别下降13.1%、21.3%、10.7%，获省统筹发展和安全示范区，捧回“安全发展鼎”。

(六) 惠民生促共富，幸福底色鲜明。“七优享”工程有序推进，民生支出135.66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3.3%，高质量完成10大类29项民生实事项目。创新实施“幸福邻里·家门口系列”工程，建成“家门口”运动场203个，举办全民健身活动450余场，新建养老驿站28个、儿童驿站59个，新增公共停车位1308个、充电桩510个，新建绿道10公里，开展送戏下乡、百姓舞台等文化活动1600余场次。持续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建设，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3909套，新增公租房保障户数830户。浙大邵逸夫医院宁波院区顺利开工，市中医医院扩建工程进展顺利。7个新(迁)建学校项目竣工投用，新增义务教育学位8790个。入选全省缩小“三大差距”全域综合试点、宁波唯一，倍差缩小至1.48、保持宁波最优。龙山镇入选省级中心镇，徐福村、双湖村入选省级重点村，南部沿山区村庄整治建设全面启动。重点群体就业提质增效，列入全国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建设点，城镇新增就业4.6万人，城镇登记失业率1.82%。深化对口协作，对布拖、常山、蕲春的23个年度重点援建项目全部开工。

二、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主要任务

(一) 坚持内需主导，畅通内部循环

一是提速项目建设进程。以省“千项万亿”工程为重点，优化实施“两重”项目，全年滚动推进190个以上重大项目，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%。激活民间投资活力，全力支持上市公司募投和企业增资扩产，力争民间投资、高技术产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稳定上升。贯通宁波“1245”和慈溪“1335”统筹调度机制作用，深度实施重大项目督导服务。

二是强化要素保障支撑。全力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、超长期特别国债、地方政府专项债等中央政策性资金，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用途管理，继续发挥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作用，优化“两新”政策实施。结合“十五五”慈溪市重大建设项目发展研究，动态更新五年储备库和三年滚动库。建立“双抓行动”招商项目储备库，分级分类建立项目用地动态保障库。

三是激活消费市场潜力。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，全力承接落实消费品以旧换新等国家政策。扩大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，释放服务消费潜力。加快发展数字信息消费、引爆流量消费热点、培育赛事演艺经济消费、推动发展新零售业态、促进绿色低碳消费。深化“文旅新农民”融合联动，举办各类促消费活动200场以上，新增限上商贸企业100家以上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3%，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.5%。

(二) 坚持创新驱动，厚植发展动能优势

一是塑造科技创新优势。迭代开展规上企业研发创新“诊断+提升”活动，推动全市R&D经费、规上工业企业研发费用稳定增长。围绕智能家电等主导产业和人工智能等未来产业，部署实施科技攻关项目20项以上。深化科技金融支持，精准对接科技企业全链条、全周期发展需求。争创企业研究院8家、宁波市及以上企业技术研发中心20家、高新技术企业100家，规上企业研发投入超85亿元。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发展，完善创新型人才引育机制。

二是夯实企业主体地位。完善科技企业培育梯队链条，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“育苗造林”行动，重点提升首次认定企业比例和规上企业覆盖率，做好国科小、省科小申报服务和宁波市“瞪羚之星”企业培育。持续推进“大优强、绿新高”企业培育专项行动，力争新增“小升规”企业80家以上、宁波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50家以上、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及单项冠军企业7家以上。优化上市后备梯队培育，持续推进企业股改挂牌上市。

三是培育新兴产业集群。全力建设全球智能家电创新中心核心服务区，以“人工智能+”为核心引擎，系统构建“135X”现代化产业体系，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.5%。加快布局机器人、新型储能、低空经济等未来产业赛道，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6%、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6%。推广“制造+服务”模式，加快建立与工业发展相融合的现

服务业体系，培育新兴生产性服务业，促进服务业、制造业深度融合。

(三) 坚持对外开放，推动合作共赢格局

一是强化招商引资攻坚。扎实推进招商引资，招才引智“一号工程”，加强招商招商和项目推进一体贯通的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，大力支持本地优质企业增资扩产，引导链主型企业开展延链补链强链招商，探索“场景招商”等模式，举办先进制造、文化旅游、商贸物流等专场推介会不少于20场，招引亿元以上重大项目45个、10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6个。加速推进重点商超、重点物流等在谈项目，持续做好重大项目落地开工全流程服务工作，实际利用外资1.5亿美元。

二是打好“稳、拓、调、优”组合拳。持续推进“百展千企”拓市场行动，积极开拓新兴市场。加快调整产业结构、产品结构，强化政策供给，挖掘外贸新增长点。健全“直播+平台+跨境电商”三位一体融合发展机制，加大跨境电商综合型平台项目招引力度，着力培育本土跨境电商品牌。推进海关高级认证企业提质扩面三年行动计划，外贸自营出口保持上年全国份额。

三是推进内外贸一体化。常态化组织“外贸优品中华行”系列活动，助力慈溪“外贸优品”更多参与扩内需、促消费和强品牌工作。持续深化内外贸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建设，以“标准化+特色化”模式打造省级重点内外贸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。

(四) 坚持改革攻坚，增强内生动力效能

一是深化重点领域改革。强化“企呼我应”平台应用，推动涉企问题高效闭环办理，力争解决率达到95%以上。推深化招投标领域治理改革，全面应用省统一的交易、服务和监管系统，充分运用大数据智慧监管监督系统，深入开展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。完善工业“标准地”价格动态调整机制，优化工业企业供地模式，促进要素有序流动、高效配置。

二是构建改革创新场景。打响“溪心服务+”营商环境品牌。推进企业综合服务线上线下一体融合，深化落实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，探索本地特色“一件事”应用场景。持续规范涉企行政检查，推进分级分类综合监管，涉企检查次数减少10%以上。巩固第三方辅助服务规范化改革成效。全面推广信用承诺、信用报告、信用修复制度。(下转4版①)

关于慈溪市2025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(摘要)

2026年2月3日在慈溪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
慈溪市财政局

一、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5年，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强国改革发展稳定任务，在中共慈溪市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人大、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，我市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坚决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深入开展“财政提质增效”行动，全力助推“三年”专项行动，严格执行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，推动财政可持续发展，为高质量建设共同富裕现代化新慈溪提供坚实保障。在此基础上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。

(一)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1. 全市
2025年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13635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5%，比上年增长1.8%（以下简称“增长”）。加上中央级收入1831232万元，全市财政总收入4144867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6%，增长4.2%。

2. 市级
2025年，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8503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5%，增长2.5%（加上中央级970837万元，市级财政总收入2355870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3%，增长4.8%）。加上转移性收入811623万元（其中：上级税收返还收入26496万元，上级转移支付收入361372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30379万元，调入资金78376万元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31900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83100万元），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资金为2196656万元。

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2762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7%，增长1.0%；加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31900万元和转移性支出437132万元（其中：上解上级支出263436万元，年终结余19410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2715万元，区域间转移性支出1571万元），支出合计2196656万元。

收支相抵，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保持平衡。

市级收支具体执行情况为：

(1) 主要收入执行情况。增值税619349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8%；企业所得税144067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8.6%；个人所得税88292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6%；城市维护建设税59197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9.7%；契税及耕地占用税66418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9.4%；其他地方税收19215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7.1%。非税收入215556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5.0%。

(2) 重点支出执行情况。农林水支出105378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7.3%；教育支出441998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6.4%；科学技术支出110109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17.9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337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8.9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970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0%；卫生健康支出12515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7.1%。

3. 市本级
2025年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资金为1740089万元（含街道、市属区199717万元）。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37106万元（含街道、市属区151584万元）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5.9%，下降1.6%；加上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31900万元和转移性支出371083万元（其中：上解上级支出263436万元，年终结余17427万元<含街道、市属区67万元>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8649万元<含街道、市属区48066万元>，区域间转移支出1571万元），支出合计1740089万元。

收支相抵，市本级（含街道、市属区）一般公共预算保持平衡。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执行情况：农林水支出36162万元、教育支出207497万元、科学技术支出88819万元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3254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7328万元、卫生健康支出118503万元。街道、市属区支出151584万元。

年终结余1983万元、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4066万元，支出合计456567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各镇一般公共预算保持平衡。

教育收费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教育支出3418万元，实际支出2935万元。

市级国企补亏通过国库暂存款兑现12300万元。

最终决算结果待决算编审完成后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。

(二)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1. 市级
2025年，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11299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5%，下降10.0%；加上转移性收入1295172万元（其中：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03152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267797万元，调入资金55223万元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869000万元），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可用资金为2006471万元。

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36113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8.3%，增长47.5%；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343000万元和转移性支出302337万元（其中：上解上级支出35109万元，调出资金51963万元，年终结余215265万元），支出合计2006471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保持平衡。

2. 市本级
2025年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可用资金为1937493万元（含街道、市属区48932万元）。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301520万元（含街道、市属区39954万元）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5.7%，增长46.3%；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343000万元和转移性支出292973万元（其中：上解上级支出35109万元，调出资金45990万<含街道、市属区5641万元>，年终结余211874万元<含街道、市属区3337万元>），支出合计1937493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市本级（含街道、市属区）政府性基金预算保持平衡。

各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2307万元，加上市对各镇转移支付收入42845万元及上年结余3826万元，各镇政府性基金可用资金68978万元；各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9614万元，加上调出资金5973万元，转移性支出3391万元（年终结余），支出合计

68978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各镇政府性基金预算保持平衡。

最终决算结果待决算编审完成后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。

(三)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

2025年，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0045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0%；加上上级转移性收入15万元，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可用资金为10060万元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0060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0%，其中：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15万元、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7032万元、调出资金3013万元。

收支相抵，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保持平衡。

(四)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2025年，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310519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4.9%，下降3.7%。其中：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175519万元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135000万元。

2025年，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50561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9.9%，增长11.3%。其中：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12364万元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127397万元。

2025年，当年社会保险基金结余59958万元，加上上年结余162875万元，年末累计滚存结余222833万元。最终决算结果待决算编审完成后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。

(五) 政府债务说明

1. 债务限额
经慈溪市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批准，市级2025年政府债务限额为4008400万元，根据2025年11月《关于收回和安排使用地方政府债务结存限额的函》（甬财债[2025]1160号），宁波市收回我市结存限额21000万元（一般债务3000万元，专项债务18000万元），下达我市结存限额5000万元（均为一般债务）。综上，我市2025年政府债务限额拟调整为3992400万元（一般债务793000万元，专项债务3199400万元）。在限额内，本年债券转贷额1000900万元，其中：新增债券546000万元，再融资债券454900万

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790902万元，占19.8%；专项债务3196535万元，占80.2%。

2. 债务新增
市级新增专项债券546000万元，291500万元用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、保障性安居工程、综合交通枢纽和基础设施等21个项目（其中：用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137967万元，占47.3%；保障性安居工程72000万元，占24.7%；综合交通枢纽39533万元，占13.6%；水利3000万元，占1.0%；社会事业39000万元，占13.4%），68500万元用于2个土地储备项目，186000万元用于存量政府投资项目收尾。

市级新增再融资债券328000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券5000万元，用于补充地方财力；专项债券323000万元，用于偿还存量隐性债务。

3. 债务置换与偿还
市级存量债券置换126900万元（均为一般债券）；偿还政府债务2172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还本1724万元（均为世行贷款还本），专项债券还本20000万元。

(六) 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等有关情况

略。

二、2026年预算草案

2026年是“十五五”开局之年。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市委对经济工作的总体部署，我市编制2026年预算的指导思想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落实市委、慈溪市委要求，深入践行“八八战略”，稳定扛起经济强市挑大梁的责任担当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，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，优化提升“财政提质增效”行动，做优增量、盘活存量，着力扩内需、优结构、增动能、惠民生，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，为实现“十五五”良好开局、推动高质量建设共同富裕现代化新慈溪再上台阶提供有力保障。

(一) 一般公共预算草案

1. 全市
2026年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2341400万元，增长1.2%。(下转4版②)